

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追认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因工作人员疏忽未能对上述事项及时进行审议和披露。公司现将相关情况予以补充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及《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0）。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